

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

2016年第1号)

重要提示

融通蓝筹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[2014]1号文批准公开募集。募集日期为2015年2月25日。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，基金存续期限不定。

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。

基金的基本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

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本基金招募说明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3月12日，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1日(财务数据未经审计)。

二、基金管理人

(一) 基金管理人概况

名称：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住所：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、14层

法定代表人：陈志列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5000万元

办公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、14层

电话：(0755)26948070

传真：(0755)26948070

客户服务电话：(0755)88302988

客户服务邮箱：lcfund@163.com

客户服务网站：<http://www.lcfund.com.cn>

客户服务热线：(0755)88302988

客户服务邮箱：lcfund@163.com